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
承辦人：林麗珠

電話：02-23363566分機17

傳真：02-23363563

電子信箱：aa578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431063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39811412_114310632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科學與創新教育實施計畫子計畫5：跨領域自主學習（國中組）」教師增能研習，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12—114學年度國中小學科學與創新教育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略述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教師，並核予公假及課務派代。

（二）研習資訊

1、時間：114年11月18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3：00至16：30。

2、地點：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請於11月10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（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研習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41013011號，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薦

大同高中 1141021



MYAA11460126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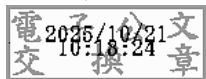


派。參加人員核予公假派代，全程參與者，核予3小時研
習時數。

三、本案實施計畫詳如附件，倘有疑義，請洽敦化國中設備組
長李彥志組長，電話（02）87717890轉24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